



帅哥河中托举 醉汉落水获救

前天晚上11点左右，新城派出所接到一女子报警：“我老公因为喝醉酒，不慎跌入了书香苑北区南门边的河里了，快来救救他……”

接警后，社区民警老林很快赶到了现场，河里有3名男子，其中一名男子双眼紧闭，看上去没有了知觉，另外两名小伙子架着落水男子的胳膊，将其托举到水面上。

不久，在一些居民的帮助下，落水男子被救上了岸，随后被送往医院治疗，所幸经抢救，并无大碍。

两小伙上岸后，悄悄离开了现场。“这么好的小伙子，一定要找到他们。”老林调出了事发现场的监控录像，找到了两个救人小伙子的身影。昨天中午，老林凭着记忆终于找到他们。

两小伙都是上虞人，一个叫陈金辉，今年23岁；一个叫陈超，今年22岁。在同一家公司工作，暂住在书香苑苑小区。

陈金辉说，当晚他回家时路过小桥，听到一个女的呼喊。得知有人落水了。他没有多想，迅速脱去外衣跳入河中救人。

“别看是小河，但河水蛮深的，河中间最深处有三四米深，靠近岸边的也有一米多深。

当时下去，周围都是黑漆漆的，我就扎猛子在水里捞。”结果捞了两三分钟，什么都没捞到。情急之下，陈金辉爬上岸打电话给同住的老乡22岁的陈超。

此时，正在小区外网吧上网的陈超得知后，立即赶了过来，和陈金辉再次下水救人。

“我们分开找了两三分钟后，在三四米外的河面上发现了男子。”由于河中间水深，两人托着男子靠到岸边。

由于河堤是水泥砌成的，落差有1.5米，加上男子有70多公斤，两人根本无法将他抬上岸。无奈，两人左右架着男子，让其头部露在水面外，等待救援。

直到附近居民和民警赶来，大家合力将落水者拉上岸。

记者 戴巧泽 通讯员 陈杰 朱君敏



事发现场的监控录像



陈金辉

陈超

两八旬老太瞒着家人进城“临市面”

不料忘了回家的路……

奉化大桥镇两位80多岁的老太太在家待着无聊，8月25日一早便瞒着家人偷偷溜出门，结伴来到宁波市区闲逛“临市面”。

两位老太一个83岁、一个85岁。逛完了天一广场、鼓楼，吃完午饭，她们准备回家时，却不知道要坐什么车回家了。

因为瞒着家人出来的，她们不敢惊动家人，更不敢报警。无奈之下，两位“萌萌哒”的老太太只好求助公交车司机……

“师傅，请问去奉化的车要怎么坐？”两位老太太在鼓楼站登上364路公交车，一上车便急忙向驾驶员询问。

司机周狄峰得知老人要去奉化，而364路正好从鼓楼开往雅戈尔服装城方向，便建议她们坐到轻纺城，再转乘181路到奉化。

“我们是瞒着家里人，偷偷出来逛的，回去晚了怕家里人担心……”一路上，两位老人不断询问该在哪里下车、从哪里上车、多久能到奉化，坐立不安。

周师傅一边解释，一边安抚，表示一定会想办法送她们回家。

考虑到两位老太太年事已高，行动不方便，周师傅建议帮她们找110民警帮忙，可两位老人执意不肯。“实在不行，我把你们先送到现场站，等下班后我送你们回家。”

正在这时，刚好有一辆181路公交车停靠在轻纺城站点。周师傅马上示意181路驾驶员稍等片刻。他把车靠边停稳后，扶着两位老人上了181路公交车。

181路公交师傅得知情况后，当即表示会尽力送两位老人回家。周师傅还留了自己的手机号码，希望两位老人到家后能报个平安。

当天傍晚4点左右，周师傅接到了老人的平安电话，这才放下了心。

其实，周师傅家里也有高龄父母。他说，老人外出最好有家人陪同，如果要单独外出，应该告知家人自己要去的地方。万一迷路了，最好不要随意走动，可寻求民警帮助。

记者 林伟
实习生 陈超
通讯员 毛敏尔 蒋海波



鄞江又现日寇军事遗址

昨日，记者从鄞州区文管办了解到，在鄞江镇与龙观乡交界处上化山的山巅，发现了日寇前作战指挥部，这是日寇在四明大地的新罪证。

在离金溪村约1公里处，有一个碉堡遗迹。该遗址直径约10米、高2米，从不规则的基本圆形构筑可见，是利用废弃的石灰和宕渣石料砌筑而成。

据鄞州区文管办主任谢国旗介绍，解放前，鄞江地区是四明山的咽喉，日本侵略者为打击四明山上的革命武装，在进山要道建有地堡、碉堡等多个军事设施，并在它山庙等地设立据点，如驻扎于东面的伪军一个营，又以它山堰为中心形成严密的军事防线；大坝旁的它山庙，日寇最多时驻扎兵力两个排；在庙附近还分别设炮台、炮楼多个，挖战壕百余米，以严密封锁这条进山古道。

另据龙观乡金溪村竺主任反映，当年日军榴弹炮曾打到不远的金溪，炸死了一名正在捉鱼的村民；解放初期，在村里的树上曾发现一颗未爆炸的炮弹。

经文物专家考证后推断，这里应是日寇的前作战指挥所。

记者 林旻 通讯员 朱素珍

几株野蘑菇放倒爷孙俩

随着最近雨水的增多，野生的蘑菇又进入了生长旺季，许多人也是抵挡不了这鲜美诱惑，纷纷加入了采摘野生蘑菇的行列。殊不知，在大快朵颐的同时危险也悄然袭来。昨天中午，镇海龙赛医院急诊科就收治被毒蘑菇放倒的爷孙俩。

“蘑菇就长在自家附近的林子里。”昨天早上，家住镇海的王大伯在自家附近的林子里采摘一些野生白色蘑菇回家吃。吃下不久，爷孙俩就出现恶心、呕吐、腹痛及腹泻症状。

儿媳下班回家时发现孩子精神不正常，地上又有许多呕吐物，加上老人也有相同反应，就怀疑可能是野生蘑菇中毒，赶紧将他们送到医院。

医生初步诊断，两人均为食物中毒。幸亏及时送到医院，经处理后已经脱离了危险。

据接诊的王森医生介绍，蘑菇属真菌植物，味道好，营养高。但有些野蘑菇有毒，极易误食中毒。毒蘑菇中毒多发生在高温多雨的夏秋季节，轻者可造成恶心、呕吐、腹痛、腹泻等症状，严重的可以引起人体脏器的损害，甚至死亡。目前，对毒蘑菇中毒尚无特殊疗法。

王森提醒 不要采摘食用不认识的野蘑菇，不宜采食过于幼小、老熟、鲜艳或已霉烂的野蘑菇。有些毒蘑菇中的毒素与乙醇反应会加重中毒，故进食蘑菇时最好不要饮酒。一旦发生误食毒蘑菇现象，出现恶心、呕吐等症状者应尽快到正规医院治疗，同时采用简易方法进行催吐、洗胃、导泻或灌肠处理。

通讯员 刘春霞 记者 陆麒雯

离婚10年才发现“被当爹”

与前妻离婚10年后，郭先生才发现儿子不是亲生，他十分愤怒，将前妻告上法庭，要求索赔，近日，镇海法院判决此案。

郭先生是贵州人，今年40多岁，在镇海定居。

他和前妻郎女士16年前结婚，次年儿子小郭出生，郭先生疼爱不已。

5年后，郭先生和郎女士因感情不合协议离婚，约定小郭由郭先生抚养，抚养费由双方共同负担。可两年后，郎女士又找他协商，把儿子的抚养权要了回去，连抚养费也一并承担了。

小郭渐渐长大，经常以各种理由向父亲要钱，父子关系一度僵化。与此同时，一个可怕的怀疑也在郭先生心中不断翻腾：“这小子对我态度蛮横，脾气性格跟我格格不入，长的也不像我，会不会不是我的亲生儿子。”回想起前妻主动要过抚养权，连抚养费也不要负担，似乎更加佐证了他的怀疑。

今年3月，郭先生悄悄地带着小郭来到司法鉴定中心，做

了亲子鉴定。结果显示，小郭与他的确不存在亲子关系。

15年来自己竟一直被蒙在鼓里，郭先生心里充满了愤怒。于是，他将前妻告上法庭，要求法庭确定他与小郭不存在亲子关系，并要求前妻对他进行赔偿。

庭上，郎女士一直低头不语，后来才承认：“我在和他结婚后3个月，前男友还来找过我，我们发生过一两次亲密关系。”由于怀孕时间发生在婚后一个月内，她并不知道儿子不是郭先生的，若不是郭先生与儿子进行亲子鉴定，她也不会想到儿子的生父另有其人。

郎女士在与郭先生婚姻存续期间与他人生育一子，违反了夫妻之间相互忠实的义务，给郭先生精神上造成了一定痛苦，作为无过错方的郭先生本有权要求郎女士赔偿。

但郭先生现在也释怀了，毕竟已经事过境迁，他也养育小郭多年，感情还是有的，再多的赔偿也于事无补，于是放弃了赔偿请求。近日，法庭作出判决，确认郭先生与小郭不存在亲子关系。

记者 胡珊 通讯员 魏子

车展商上演全武行 8人被行政拘留

8月22日下午，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4号馆，两家参展的汽车销售人员因揽客发生冲突。昨天，江东警方通报称，涉事双方8名参与斗殴者已被处以5~7日行政拘留。

8月22日16时许，参展商长安汽车女销售人员何某到隔壁陆风汽车展位，向该展位的一位客户推销，在遭到陆风销售人员陈某劝阻后仍未离开，继而双方发生口角。

其间，长安汽车销售员徐某见状冲入陆风汽车展位推搡陈某，继而双方引发肢体冲突。之后，双方又有多名销售人员发生冲突，严重扰乱会展秩序。

此次冲突中，双方各有2人受伤。事态控制后，江东警方传唤双方涉事人员共25人，并于次日依法对陈某、徐某、何某等8人分别处以5至7日的行政拘留。

8月24日，涉案当事人家属邵某手持横幅至车展现场该展位讨说法，经警方多次劝导，不肯离开，甚至将执勤民警咬伤，邵某因阻碍民警执行公务被处以行政拘留5日。

记者 戴巧泽 通讯员 朱君敏 陈杰